

让企业“心上事” 成为法院“上心事”

——昌都市中级人民法院优化营商环境法治实践

商报讯(记者 芮怡星)“企业在生产经营中有哪些法律难题?最需要法院提供什么样的司法服务?”2025年以来,昌都市中级人民法院聚焦市委“3+1+1”重大任务,坚持问题导向,从精准调研到开门纳谏,从风险预警到示范庭审,打出一套环环相扣的法治“组合拳”,让企业的“心上事”成为法院的“上心事”。

优化营商环境,就要找准企业的痛点难点。为了摸清企业诉求,昌都市中级人民法院主要领导带队深入昌都新区一线,走进西藏昌都光宇利明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昌都市君亲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昌都市银达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等企业,与企业负责人面对面谈心交流。收集企业在劳动用工、合同履行、知识产权保护等方面诉求12条。正是基于这份“问题清单”,法院明确了优化营商环境的发力方向。

在摸清诉求的基础上,昌都市中级人

民法院以“开门纳谏”推动服务升级。2025年7月,一场“昌法·企业‘面对面’”座谈会在昌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召开,13家国企、民企代表畅所欲言。随后,昌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将每月15日设为“企业服务日”,发布涉企案件开庭信息39次。企业关于“加强法律风险预警”“畅通绿色通道”等诉求,被逐一转化为“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十条措施”和涉企诉求办理工作机制,为精准服务提供制度支撑。

“与其事后补救,不如事前防范。”为了把法律防线筑在前,昌都市中级人民法院系统梳理公司治理、市场竞争中的常见法律风险,归纳形成5大类20条风险点,编印发放《企业常见法律风险提示单》3000余册。2025年10月,福建援藏法官带队走进市国资委、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工商联、市女企业家协会及福建商会,将“实用法律指南”送到企业手中。同时开展定制化法治讲座,帮助企业从源头筑牢合规防线。

福建商会会长黄进来说:“讲座非常实用,提升了我的管理认知,推动企业增强信用意识,有效促进民营经济发展。”

为了提升企业管理者的法治意识,2025年8月,一场由福建援藏法官担任审判长的示范庭审,将3起企业涉股权处置纠纷二审案件统筹合并审理。旁听席上,30余名企业代表认真观摩。庭审结束后,法官结合案件开展以案释法,达到了“审理一案、教育一片”的良好效果。与此同时,“藏东飓风”执行品牌不断深化,2025年以来,昌都两级法院执行到位金额3.48亿元,推动诚信守法意识在全社会蔚然成风。

“2025年以来涉企案件平均审理周期缩短10%以上,立案诉讼服务满意度达98.15%。”昌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二庭庭长次仁曲珍表示,下一步将持续深化“十条措施”,以更优法治环境激发市场主体活力,为昌都经济高质量发展贡献司法力量。

交通安全进校园 “警”心呵护伴成长

——山南交警走进第三小学开展实景化交通安全宣传

商报讯(记者 谭瑞华)为切实提升广大师生交通安全意识和自我防护能力,有效防范化解校园周边道路交通安全风险,近日,山南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民警走进山南市第三小学,开展实景化交通安全实践宣传活动,重点围绕车辆视野盲区、“开门杀”“回头杀”“鬼探头”等高发危险场景,用看得见、摸得着、体验得到的方式,为师生送上一堂实用、生动的安全课。

活动现场,民警将警车直接开进校园,打造“移动交通安全课堂”,让安全教育从书本走向实景。针对车辆视野盲区这一高危隐患,民警组织学生分组站在车辆前后、左右、轮边等不同位置,通过亲身体验驾驶员视角,直观感受车辆盲区与内轮差隐藏的危险区域,让同学们深刻认识到“看不到不等于不存在”,自觉远离车辆危险地带。

围绕日常出行中易被忽视的“开门杀”“回头杀”等隐患,民警通过现场角色扮演、实景演示,生动还原危险发生过程,详细讲解“荷式开门法”等实用防护技巧,教会同学们如何规范开门、安全避让,防范突发险情。针对学生上下学途中常见的路边嬉戏、横穿马路、“鬼探头”等行为,民警结合校园周边交通特点,以案说法、情景还原,深入剖析风险成因,引导大家养成过马路不追逐、路口多观察、不随意横穿等良好交通习惯。

直观震撼的实景体验、贴近生活的安全讲解,赢得了师生们的一致好评。大家纷纷表示,此次宣传活动形式新颖、印象深刻,比传统课堂更具冲击力和教育意义,今后不仅会自觉遵守交通规则,还会把学到的安全知识分享给家人,争当文明交通的小小宣传员和践行者。

江孜公安走进校园 开展法治安全宣讲

商报讯(记者 次吉)为进一步筑牢校园安全防线,切实保障中小学生人身安全,近日,日喀则市江孜县公安局深入辖区校园开展法治安全宣讲活动。

宣讲中,民警结合辖区典型交通事故案例,用通俗易懂的语言,通过案例剖析、互动提问等方式,重点讲解步行、骑行、乘车等日常出行安全知识,着重强调不横穿马路、不闯红灯、不乘坐超员车辆、未达法定年龄不骑行电动车等安全要求,引导学生自觉遵守交通法规,远离交通危险。

针对校园欺凌问题,民警结合真实案例,详细讲解校园欺凌的定义、表现形式与严重危害,明确辱骂恐吓、推搡殴打、孤立排挤、索要财物等行为均属违纪违法。民警告诫学生坚决不触碰法律底线,引导大家做到不施暴、不纵容、不旁观;遭遇欺凌时,及时告知老师和家长,必要时报警求助,倡导同学间团结友善、理性相处。

围绕网络安全,民警就个人信息保护、网络谣言、网络欺凌、网络诈骗等内容开展讲解,提醒同学们不随意透露姓名、住址、手机号等信息,不点击陌生链接,不扫描不明二维码,不下载非正规软件,自觉抵制不良网络信息,做到文明上网、理性发言。

此次“开学第一课”法治安全宣讲,进一步提升了广大学生的安全防范意识和法治素养,为筑牢校园安全防线、构建平安和谐校园打下了坚实基础。

顶风冒雪!

移民管理警察救援137名被困群众



近日,林芝边境管理支队竹瓦根边境派出所接到报警,辖区219国道益秀拉山口路段,因积雪太厚,车辆无法前行,大量人员车辆被困。

接警后,该所闻警而动,立即启动高海拔恶劣天气应急救援预案,组织民辅警,携带铁锹、防滑链、拖车绳及御寒物资等装备,迅速奔赴被困路段。

据了解,受近期强降温天气影响,西藏

察隅县竹瓦根镇多处发生强降雪。海拔4700米的益秀拉山口积雪厚度达50厘米,能见度差,气温低至零下10摄氏度。

救援民辅警及时对接施工单位中交集团一公司,同步通报被困点位、车辆数量与人员情况,协调装载机、推土机等机械清除积雪,最大限度提升救援效率、保障群众安全。

抵达现场后,民辅警立即安抚被困群众情绪,叮嘱车内人员做好防寒保暖,并迅速

开展救援,为排量较小车辆安装防滑链、协力推车脱困,对受困车辆集中、路况复杂的路段,采取警车带道、压速护航的方式,引导所有车辆安全有序通过积雪危险路段。

风雪不止,救援不停。从傍晚到深夜,救援民辅警顶着低温连续作战5小时,累计成功救援被困群众137人、车辆61台,确保了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文/图 通讯员 高琦磊 记者 梁兰

关于公开比选《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智能语音(汉语与藏语)能力平台建设项目》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及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服务单位的公告

各具备等级保护测评服务和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服务资质的机构:

我院计划于2026年组织实施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智能语音(汉语与藏语)能力平台建设项目,根据《拉萨市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管理办法》相关规定,需开展项目评审所需的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等相关工作。现采用公开比选方式,确定一家符合条件的机构,具体公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智能语音(汉语与藏语)能力平台建设项目》

费用预算:135万元(本项目参照《拉萨市本级信息化建设和运维项目支出定额标准》中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二级及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二级费用作为参考依据,具体费用以行业主管部门批复为准)。

供应商需按照国家、地方及行业现行相关标准和规范,提供本项目评审所需的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服务,确保设计完整、真实准确、清晰有据,并通过拉萨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密码管理局、网信办等相关部门评审。

二、供应商资格条件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需同时具备商用密码检测机构资质证书、网络安全服务认证证书等级保护测评服务认证

(三)本项目的其他资格条件和注意事项:

-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比选;
- (2)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相关截图)。

三、报名提供资料

- (一)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复印件或“一照三号”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法人证明及委托书;
- (三)公告中供应商资格条件所列资料。

四、报名及材料提交

(一)报名时间:截止2026年3月25日18:00时,报名时领取招标文件。

(二)报名地点: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南门办公楼708室。

(三)联系人:次仁旺姆老师,联系方式:18889088980

五、其他事项

(一)本次比选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得分最高的将确定为本项目供应商

(二)符合条件的机构递交相关资料应密封并加盖公司章,注明公司名称、联系电话等,投标文件请于2026年3月30日前递交至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南门办公楼707室,逾期拒收。

(三)我们将通过电话反馈评选结果

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6年3月24日